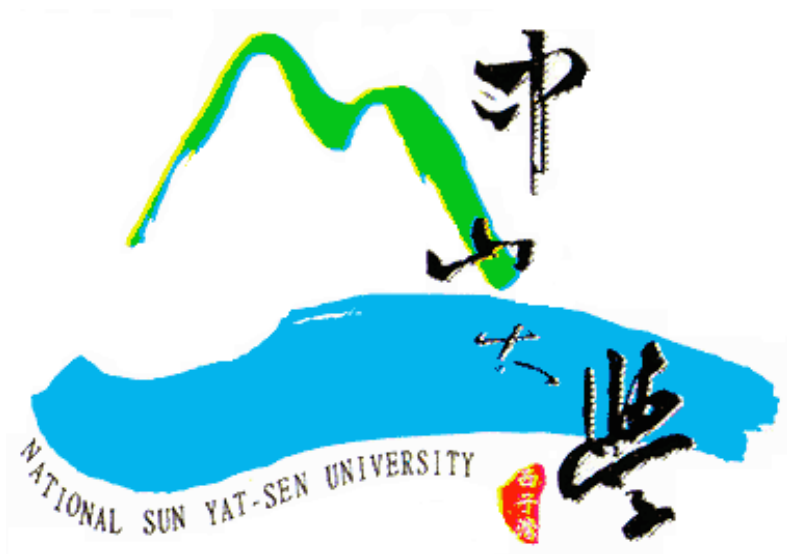


# 國立中山大學

## NATIONAL SUN YAT-SEN UNIVERSITY

2021 年度招收在港就讀港澳生、  
外國學生及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  
「新生入學」及「學士班轉學」第2梯次單獨招生簡章



國立中山大學 | 教務處 | 招生策略辦公室

報名及諮詢信箱：[nsysu-overseas@mail.nsysu.edu.tw](mailto:nsysu-overseas@mail.nsysu.edu.tw)

諮詢電話：+886-7-5252000轉2148

## ◎重要日程表◎

本簡章所列時間皆為臺灣時間

項目	時程
報名時間	2020年11月6日(五)9:00起至 2020年11月13日(五)23:59止
報名方式	以電子信箱收件報名： <a href="mailto:nsysu-overseas@mail.nsysu.edu.tw">nsysu-overseas@mail.nsysu.edu.tw</a>
錄取名單公告	2020年12月4日(五)
報到意願登記	自錄取名單公告日起至2020年12月14日(一)止
寄發錄取通知書	2020年12月14日(一)起
正式上課	2021年2月

## ◎聯絡資訊◎

本校教務處招生策略辦公室(報名及諮詢)

電話: +886-7-5252000 轉 2148

網址: <https://oaa.nsysu.edu.tw/>

電子信箱: [nsysu-overseas@mail.nsysu.edu.tw](mailto:nsysu-overseas@mail.nsysu.edu.tw)

本校國際事務處僑外生與陸生事務組(入學輔導、獎學金、簽證等事宜)

電話: +886-7-5252000 轉 2241、2242

網址: <https://oia.nsysu.edu.tw/>

電子信箱: [yap@mail.nsysu.edu.tw](mailto:yap@mail.nsysu.edu.tw)

# 目 錄

壹 · 申請資格-----	1
貳 · 申請方式-----	4
參 · 招生系所-----	6
肆 · 修業年限與畢業學分數-----	9
伍 · 錄取原則-----	9
陸 · 放榜及報到登記-----	9
柒 · 註冊入學-----	9
捌 · 申請共用表件	
附表一 申請表-----	10
附表二 身分及學歷資格切結書-----	11
附表三 香港或澳門居民報名資格確認書-----	12
附表四 報到意願登記表-----	14
附表五 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	15

## 壹、申請資格

一、身分資格：**僅招收在香港就讀之港澳生、外國學生及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不招收臺灣學生、大陸學生以及在臺就讀之境外學生。**

(一)**外國學生**：符合「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第 2 及第 3 條之規定者。

**港澳生**：符合「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規定，香港或澳門居民，具有港澳永久居留資格證件，且最近連續居留境外 6 年以上，並符合「香港澳門關係條例」第 4 條規定，未持有外國護照者。

**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具外國國籍，兼具香港或澳門永久居留資格，未曾在臺設有戶籍，且最近連續居留香港、澳門或海外 6 年以上之華裔學生，得依「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 23-1 條申請入學。

註一：所稱海外，指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所稱境外，指臺灣地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

註二：所謂「連續居留」係指每曆年（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在臺灣地區停留期間不得逾 120 日，期間係以本簡章申請時間截止日為計算基準日往前回溯推算 6 年。但計算至西元 2021 年 1 月 31 日始符合本簡章所訂連續居留年限規定者，亦得申請，惟須簽具切結書，如經審查後未符合連續居留年限規定者，將撤銷錄取資格。

註三：「香港澳門關係條例」第 4 條規定，所稱香港居民係指具有香港永久居留資格，且未持有英國國民（海外）護照或香港護照以外之旅行證照者；所稱澳門居民係指具有澳門永久居留資格，且未持有澳門護照以外之旅行證照或雖持葡萄牙護照但係於葡萄牙結束治理前於澳門取得者。不符合前述規定，但「具外國國籍，同時兼具香港或澳門永久居留資格，未曾在臺設有戶籍，且最近連續居留香港、澳門或海外六年以上之華裔學生」，得依「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 23 條之 1 申請入學。

註四：為確保僑生及港澳生身分資格符合「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 3 條及第 4 條或「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第 3 條及第 4 條之規定，請於報名時檢附證明文件一併繳交，以利審核。

註五：港澳生身分認定，由教育部為之。若同時符合外國學生及港澳生身分資格者，請擇一身分申請入學，一旦提出申請後不得變更身分。

(二)為確保港澳生、外國學生及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身分資格符合「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及「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之規定，申請人之個人資料將送至教育部、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內政部移民署，並由教育部及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進行身分審查。



考學系、地址、聯絡電話、e-mail 及詳細申訴事由，方予受理。本校調查處理後於一個月內回覆；必要時得簽請主任委員組成專案小組處理。

(五)經錄取「新生入學」之港澳生，海外聯招會將不再進行分發。

(六)本校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校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及錄取生學籍資料建檔使用。凡報名本項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委員會，得將考生個人及其成績資料，運用於本招生事務使用，並同意提供其個人資料及成績予考生本人、報考學系、錄取生資料作為本校學籍資料使用。

(七)為完備及加速港澳生資格審查作業，在大陸地區出生者，另須檢附「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回鄉證）之個人資料頁影本，以便確認已無大陸地區身分，始符合港澳條例第 4 條所稱香港及澳門居門身分。

(八)所繳證明文件有偽造、冒用或變造等情事，撤銷其錄取資格；已註冊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相關學業證明；畢業後始發現者，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追繳或註銷其學位證書。

(九)其他未盡事宜，悉依相關規定或依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



- 1.外國學生：外國國籍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 2.港澳生（含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
  - (1)港澳護照及永久居留資格證件
  - (2)在港澳或海外連續居留之原始證明文件影本
  - (3)大陸地區出生者，檢附「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回鄉證）。
- 3.若擁有兩國以上護照，請一併提供各國護照內之資料頁。
- (三)**身分及學歷資格切結書**（附表二）：請填妥並親筆簽名及壓註日期，掃描成 PDF 檔。
- (四)**香港或澳門居民報名資格確認書**（附表三）：請填妥並親筆簽名及壓註日期，掃描成 PDF 檔。
- (五)**學歷證件**（中、英文以外之語文，應加附中文或英文譯本）：
  - 1.應屆畢業生或在學學生繳交當學期在學證明書或學校開具之畢業證明書。
  - 2.肄業學生繳交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 3.中學已畢業者，繳交中學畢業證書影本。
  - 4.以同等學力資格申請者，須繳交修業證明書。
- (六)**歷年成績單**（中、英文以外之語文，應加附中文或英文譯本）：
  - 1.高中畢業者，繳交高中在校歷年成績單（含各學期各學科成績、全校名次及百分比對照表）；取得學士學位（含應屆畢業）者，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含各學期各學科成績、全校名次及百分比對照表）；取得碩士學位（含應屆畢業）者，繳交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
  - 2.以同等學力資格申請者，需繳交中學或大學肄業成績單。
- (七)**自傳**：中文或英文 1,000 字以內。
- (八)**讀書（或研究）計畫**：包含申請動機，中文或英文 1,000 字以內。
- (九)**其他有利審查資料**：例如語言能力證明、師長推薦函、論文、競賽成果、作品集、社團活動或運動專長等。



參、招生系所（招生名額：新生入學 52 名、轉入大二 110 名、轉入大三 78 名）

學院	系所	春季班 2021 年 2 月開學	
		轉學	新生入學
文學院	中國文學系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學士	學士/碩士/博士
	外國語文學系 Department of Foreign Languages and Literature	學士	學士/碩士/博士
	音樂學系 Department of Music	學士	學士/碩士
	哲學研究所 Institute of Philosophy		碩士
	劇場藝術學系 Department of Theater Arts	學士	學士/碩士
	藝術管理與創業研究所 Graduate Institute of Arts Mangement and Entrepreneurship		碩士
理學院	生物科學系 Department of Biological Sciences	學士	學士/碩士
	物理學系 Department of Physics	學士	學士/碩士
	應用數學系 Department of Applied Mathematics	學士	學士/碩士/博士
	化學系 Department of Chemistry	學士	學士/碩士/博士
	生物醫學研究所 Institute of Biomedical Sciences		碩士
	醫學科技研究所 Institute of Medic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碩士
	精準醫學研究所 Institute of Precision Medicine		碩士
	生技醫藥研究所 Institute of BioPharmaceutical Sciences		碩士
工學院	電機工程學系 Department of Electrical Engineering	學士	學士/碩士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Department of Mechanical and Electro-Mechanical Engineering	學士	學士/碩士
	資訊工程學系 Department of Computer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學士	學士/碩士/博士

學院	系所	春季班 2021年2月開學	
		轉學	新生入學
工學院	資訊工程學系資訊安全碩士班 Master Program in Information Security, Department of Computer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碩士
	資訊工程學系資訊安全博士班 Doctoral Program in Information Security, Department of Computer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博士
	環境工程研究所 Institute of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碩士/博士
	通訊工程研究所 Institute of Communications Engineering		碩士/博士
	光電工程學系 Department of Photonics	學士	學士/碩士/博士
	材料與光電科學學系 Department of Materials and Optoelectronic Science	學士	學士/碩士/博士
	電信工程國際碩士學程 Master's Program in Telecommunication Engineering		碩士
管理學院	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程 Master Program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in International Business (IBMBA)		碩士
	企業管理學系 Department of Business Management	學士	學士
	企業管理學系企業管理碩士班 Master Program in Business Management, Department of Business Management		碩士
	企業管理學系企業管理組博士班 Doctoral Program in Business Management, Department of Business Management		博士
	資訊管理學系 Department of Information Management	學士	學士/碩士/博士
	財務管理學系 Department of Finance	學士	學士/碩士/博士
	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 Institute of Public Affairs Management		碩士
	行銷傳播管理研究所 Institute of Marketing Communication		碩士
	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 Institute of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碩士/博士
	人力資源管理全英語碩士學程 Global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English MBA Program (GHRM MBA)		碩士

學院	系所	春季班 2021年2月開學	
		轉學	新生入學
海洋科學	海洋生物科技暨資源學系 Department of Marine Biotechnology and Resources	學士	學士/碩士
	海洋環境及工程學系 Department of Marine Environment and Engineering	學士	學士/碩士/博士
	海下科技研究所 Institute of Undersea Technology		碩士
	海洋事務研究所 Institute of Marine Affairs		碩士
	海洋科學系 Department of Oceanography	學士	學士/碩士
	海洋生態與保育研究所 Institute of Marine Ecology and Conservation		碩士
社會科學院	政治學研究所 Institute of Political Science		碩士/博士
	經濟學研究所 Institute of Economics		碩士
	教育研究所 Institute of Education		碩士/博士
	政治經濟學系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Economy	學士	學士
	中國與亞太區域研究所 Institute of China and Asia-Pacific Studies		碩士/博士
	社會學系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學士	學士/碩士
	亞太事務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International Master Program in Asia-Pacific Affairs		碩士
教育與人類發展研究全英語學位學程 International Graduate Program of Education and Human Development		碩士/博士	
西灣學院	社會創新研究所 Institute of Social Innovation		碩士
	人文暨科技跨領域學士學位學程 Program in Interdisciplinary Studies	學士	學士
各系所網站	系所介紹與課程內容請洽詢各系所 中文： <a href="https://www.nsysu.edu.tw/p/412-1000-88.php?Lang=zh-tw">https://www.nsysu.edu.tw/p/412-1000-88.php?Lang=zh-tw</a> 英文： <a href="https://www.nsysu.edu.tw/p/412-1000-88.php?Lang=en">https://www.nsysu.edu.tw/p/412-1000-88.php?Lang=en</a>		

## 肆、修業年限與畢業學分數

依本校學則修業年限之規定。

本校採用學年學分制，各學系修業期限均為 4 年，其畢業應修學分數不得少於 128 學分。

## 伍、錄取原則

- (一)本招生甄選方式為書面審查，視需要得通知申請人接受電話、視訊或其他面試方式。
- (二)由各系所審核申請人書面資料，綜合考量評選並排序合格名單，提送招生委員會決定錄取名單；評選結果如未達招生委員會認定之最低標準，雖有缺額，亦不予錄取。
- (三)本招生須經教育部、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認定符合港澳生、外國學生或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身分。

## 陸、放榜及報到登記

- (一)錄取榜單依簡章時程公告於本校首頁/招生資訊/榜單查詢；申請人應主動查詢，逾期未完成報到登記者，視同放棄就讀意願，不得以未接獲通知為由要求補救措施。
- (二)凡是有意願就讀本校之正取生，請依簡章規定期限內繳交「完成報到意願登記表」逾期未回覆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 (三)欲放棄報到資格者，請依簡章規定期限內繳交「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一經回覆，即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或更改，請慎重考量。

## 柒、註冊入學

- (一)錄取生應依錄取（入學）通知書規定期限內辦理現場報到、註冊手續；未依規定辦理註冊入學手續者，取消入學資格。
- (二)註冊時應繳驗身分證明文件（身分證、護照）正本，否則亦以自動放棄錄取資格論，不得異議。
- (三)錄取生若經教育部審查不符港澳生或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身分資格者，本校將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不得異議。
- (四)入學許可並不保證簽證取得，簽證須由我國駐外機構核給。
- (五)錄取生應依規定繳交學雜費辦理註冊手續，未按規定完成註冊者，視同放棄入學資格。學雜費徵收標準請參閱本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學雜費專區網頁項下查詢。
- (六)本校備有學生宿舍，有關學生住宿等相關事宜，請參閱本校首頁/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宿服中心網頁項下查詢。
- (七)入學後畢業標準請參閱本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學生專區/課務/必修科目查詢；有關學校提供之教學資源、高中生服務，請參閱本校首頁/未來學生網頁項下查詢。







<p>( 4 1 )</p>	<p>( 3 1 ,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1999 12 20</p>
<p>(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1999 12 19</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3-1</p> <p style="text-align: right;"><sup>26</sup></p> <p style="text-align: right;">8</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 style="text-align: right;">4</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3-1</p> <p style="text-align: right;"><sup>26</sup></p> <p style="text-align: right;">8</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p>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yellow; width: 100%; height: 15px; margin-top: 5px;"></div>



## 國立中山大學

2021年度招收在香港就讀港澳生、外國學生及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新生入學」及「學士班轉學」第2梯次單獨招生

## 【報到意願登記表】

申請人姓名		聯絡電話	手機號碼： 家用電話：
<p>本人參加國立中山大學2021年度招收在香港就讀港澳生、外國學生及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新生入學」及「學士班轉學」第2梯次單獨招生，獲 _____ 系所錄取，願意就讀貴校並已詳閱簡章錄取考生報到登記及註冊入學規定，特此聲明。</p> <p>此致</p> <p>國立中山大學</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西元      年      月      日</p>			
申請人簽章		國立中山大學 教務處 核 章	年      月      日

## 【注意事項】

- 1.請詳細填妥本表於規定時間內以 E-mail 方式完成報到及就讀意願登記，或逾期視同放棄資格，本校不再另寄回函確認報到情形。
- 2.新生入學之錄取經報到後後，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將不再進行分發。

## 國立中山大學

2021年度招收在香港就讀港澳生、外國學生及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新生入學」及「學士班轉學」第2梯次單獨招生

## 【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

申請人姓名		聯絡電話	手機號碼： 家用電話：
<p>本人參加國立中山大學2021年度招收在香港就讀港澳生、外國學生及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新生入學」及「學士班轉學」第2梯次單獨招生，獲_____系所錄取， <b>因故放棄入學資格，絕無異議</b>，特此聲明。</p> <p>此致</p> <p>國立中山大學</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西元      年      月      日</p>			
申請人簽章		國立中山大學 教務處 核 章	年      月      日

## 【注意事項】

- 1.請詳細填妥本表於規定時間內以 E-mail 方式辦理放棄入學資格手續。
- 2.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一經 E-mail 寄出，即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或更改，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量。